

广发积极优势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广发积极优势混合（FOF-LOF）A）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3年6月1日

送出日期：2023年6月5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积极优势混合（FOF-LOF）	基金代码	162721
下属基金简称	广发积极优势混合（FOF-LOF）A	下属基金代码	162721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06-09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2-08-09
基金类型	基金中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杨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06-09
		证券从业日期	2008-04-28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五十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场内简称	广发积极 FOF-LOF		

注：本基金由广发积极优势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于 2023 年 6 月 9 日转型而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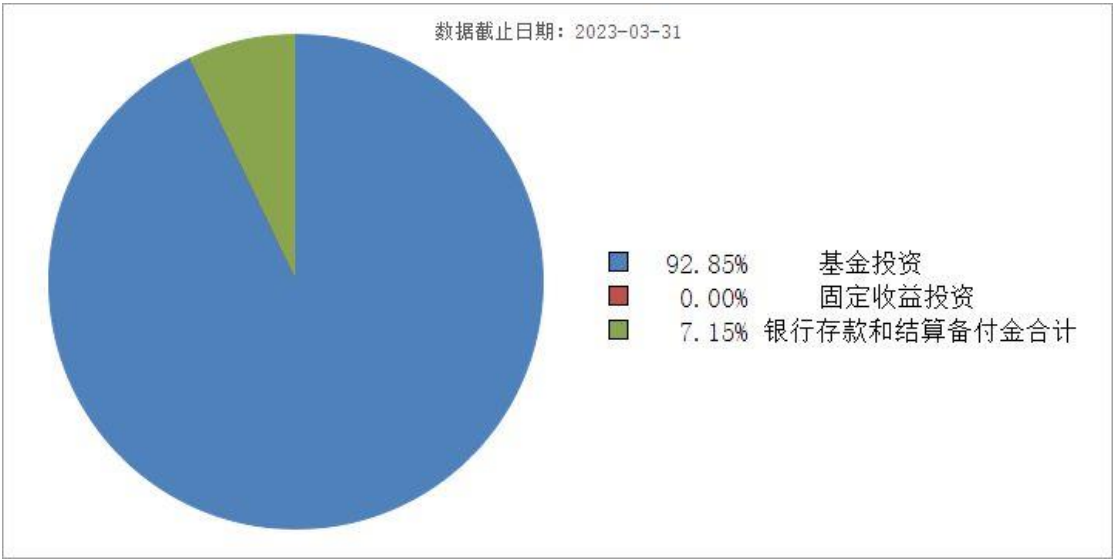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精选不同资产类别中的优质基金，结合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市场环境合理配置权重，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基金）、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及其他依法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经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债券类金融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

	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混合型基金指基金合同中明确约定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以上或者最近4个季度披露的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在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1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但封闭运作到期前的两个月内及到期后的两个月内不受前述比例限制。本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为开放式运作后,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类资产范围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资金类别,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如未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对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
主要投资策略	具体包括: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2、基金投资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债券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人民币计价的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将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 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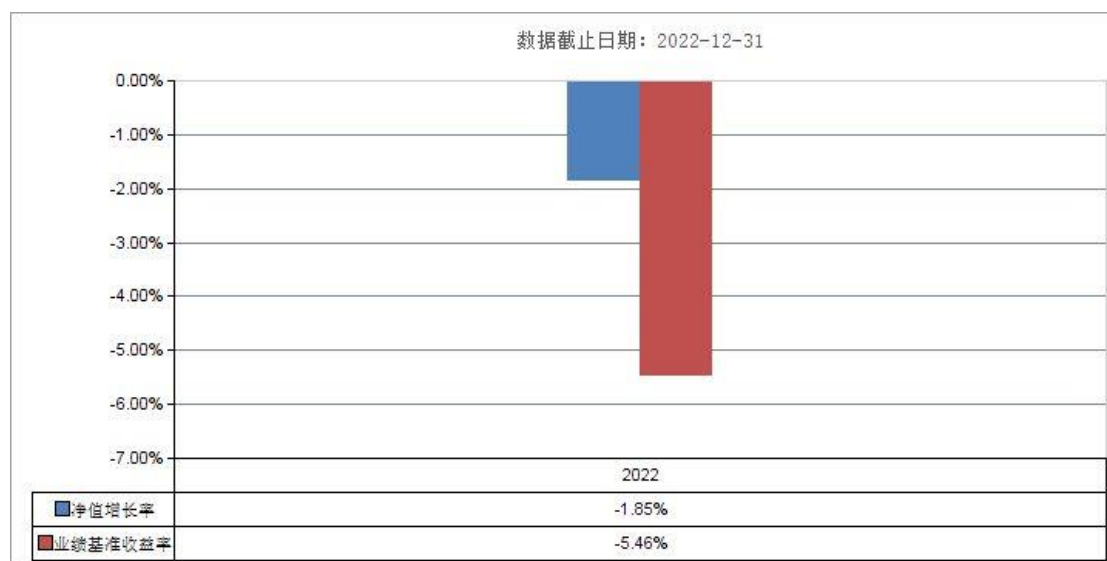
注:详见《广发积极优势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中“基金的投资”。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1、本基金份额成立当年（2013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未按自然年度折算。

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 < 100 万元	1.50%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1.20%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N < 7 日	1.50%	
	7 日 ≤ N < 30 日	0.75%	
	30 日 ≤ N < 180 日	0.50%	
	180 日 ≤ N < 365 日	0.30%	
	N ≥ 365 日	0.00%	

注：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可用于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资产；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对销售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具体以实际收取为准。

2、本基金可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者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普通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特定投资者范围及具体费率优惠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3、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场内申购费率及赎回费率参照场外申购费率及赎回费率执行。

4、场内交易费用以证券公司实际收取为准。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00%
托管费	0.20%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A类基金份额上市初费及年费、基金份额持有人

大会费用、证券交易费用、银行汇划费用、账户开户费用和账户维护、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本基金不保本保收益，可能发生亏损。

1、本基金特有风险

（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五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的情形，基金合同将自动终止。

（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交易所交易基金份额时，由于受二级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相关基金份额交易可能无法成交；二级市场交易有可能面临基金份额市场交易价格低于基金份额净值的情形，即基金折价交易，从而影响持有人收益或产生损失。

（3）本基金基金份额存在不再符合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被终止上市，或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提前终止上市，导致基金份额不能继续进行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4）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各类基金，将面临基金投资的特有风险：

1) 基金公司经营管理风险

基金公司的经营业绩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如管理能力、财务状况、市场前景、行业竞争、人员素质等，以上因素均会导致基金公司的投资业绩产生波动。如果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所属基金公司经营不善，有可能导致其管理的基金净值下降，从而使本基金面临投资收益下降的风险。

2) 基金运作风险

由于本基金投资于不同基金公司发行的基金，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对所投资基金发生的投资风格变化、基金经理变更、基金仓位变动等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信息无法及时获取，可能产生信息不对称的风险。

此外，所投资基金的实际操作风险、基金转型、基金合并或清盘等风险将会对本基金的收益造成一定影响。

3) 基金投资风险

由于本基金投资于不同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的基金，本基金将间接承担所投资基金净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此外，本基金所投资基金的持仓可能集中于某一行业或某一证券发行人，从而增加本基金净值的波动。

4) 巨额赎回引起的净值波动风险

本基金投资的基金可能因为遭遇巨额赎回而面临投资组合较大调整，导致所投资基金的净值出现较大波动，从而影响本基金的净值。

5) 投资于 QDII 基金及香港互认基金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 QDII 基金，因此将间接承担 QDII 基金所面临的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政治风险、法律和政府管制风险、会计核算风险及税务风险等境外投资风险。本基金可投资于香港互认基金，因此将间接承担香港互认基金可能面临的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政治风险、法律和政府管制风险、会计核算风险及税务风险等境外投资风险。

2、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风险

1) 港股交易失败风险；2) 汇率风险；3) 港股通可投资标的范围调整带来的风险；4) 境外市场的风险；5) 本基金存在不对港股进行投资的可能。

3、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

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主要包括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及评级风险等。

4、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

5、开放式基金的共有风险

(1) 市场风险；(2) 管理风险；(3) 职业道德风险；(4) 流动性风险；(5) 合规性风险；(6) 投资管理风险等。

6、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及定期报告等。

如投资者对基金合同有争议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详见基金合同“争议的处理和适用的法律”部分或相关章节。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广发基金官方网站 [www.gffunds.com.cn] [客服电话：95105828 或 020-83936999]

- (1) 《广发积极优势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合同》
- (2) 《广发积极优势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托管协议》
- (3) 《广发积极优势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招募说明书》
- (4)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5) 基金份额净值
- (6)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7) 其他重要资料